

**2025 年度
闽清县人民检察院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3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3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二、收入决算表	7
三、支出决算表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4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9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1
第五部分 附件	24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闽清县人民检察院部门的主要职责是：闽清县人民检察院部门的主要职责是：闽清县人民检察院部门的主要职责是：人民检察院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法律监督机关，通过行使国家检察权来完成自己的任务。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本院检察人员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依法向福建省闽清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三)研究制定本院检察工作规划,部署检察工作任务。

(四)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五)对全县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六)负责应由福建省闽清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七)负责应由福建省闽清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八)依照法律规定受理侦查机关提请并层报最高人民检察院核准追诉。

(九)依照法律规定开展调查核实,依法提出抗诉、纠正意见、检察建议。

(十)负责应由福建省闽清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对监狱、看守所、社区矫正机构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十一)受理向福建省闽清县人民检察院的控告申诉。

(十二)组织开展检察理论研究。

(十三)负责本院全面从严治党、队伍建设、思想政治工作。依法管理本院检察官及其他检察人员，协同相关主管部门管理本院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制定相关人员管理办法，组织开展本院奖励表彰、检察文化建设、教育培训、新闻宣传及舆论引导工作。

(十四)配合福州市委、上级检察院管理和考核本院检察长以外的其他领导人员。

(十五)负责本院检务督察工作。

(十六)负责本院计划财务装备及检察技术信息工作。

(十七)负责本院对外交流合作，开展有关国际司法协助和涉台港澳的司法互助工作。

(十八)负责其他应当由福建省闽清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闽清县人民检察院部门包括 5 个机关行政处（科、股）室，其中：列入 2025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闽清县人民检察院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5 年，闽清县人民检察院部门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县委和市检察院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下，在县政府、县政协和社会各界支持帮助下，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围绕保底线、促发展、惠民生、求创新“四轮驱动”专项行动，忠实履行法律监督职责，各项工作取得进展。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锚定中心坐标，以法治之力服务发展大局

法治安商激活市场动能；生态司法护航绿水青山；融合履职共绘同心画卷；社会治理夯实平安基石。

（二）回应群众呼声，以检察温度厚植民生福祉

筑牢社会稳定防线；办好民生关键小事；做实矛盾纠纷化解；撑起未成年人晴空。

（三）深耕监督主业，以精准履职维护司法公正

刑事检察监督赋能增效；民事行政检察监督稳步加强；公益诉讼检察提质扩面。

（四）磨砺检察利剑，以素能提升锻造忠诚队伍

突出政治建设铸魂；强化业务管理增效；锤炼专业素能提质；从严正风肃纪固本。

（五）凝聚监督共识，以开放透明涵养公信根基

自觉接受人大政协监督；依法接受履职制约监督；广泛接受社会公众监督。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闽清县人民检察院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94.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386.41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106.3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94
		九、卫生健康支出	56.5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7.6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41.35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901.25	本年支出合计	1,697.8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338.8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2.21
总计	2,240.09	总计	2,240.0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闽清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901.25	1,794.88					106.3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14.57	1,514.57					
20404			检察	1,514.57	1,514.57					
2040401			行政运行	1,135.10	1,135.1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	246.45	246.45					
2040409			“两房”建设	56.00	5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117.83	117.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 养老支出	117.83	117.8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 休	15.48	15.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92.35	92.3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 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10.00	1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42	58.4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58.42	58.4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42	58.4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07	104.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07	104.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7.51	87.51					
2210202			提租补贴	16.56	16.56					
229			其他支出	106.37						106.37
22999			其他支出	106.37						106.37
2299999			其他支出	106.37						106.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闽清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697.89	1,404.16	293.7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86.41	1,133.84	252.57		
20404			检察	1,386.41	1,133.84	252.57		
2040401			行政运行	1,133.84	1,133.84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1.23		211.23		
2040409			“两房”建设	2.46		2.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94	105.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5.94	105.9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0	2.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62	82.6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42	20.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56	56.5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56	56.5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56	56.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7.63	107.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7.63	107.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3.20	93.20			
2210202			提租补贴	14.44	14.44			
229			其他支出	41.35	0.19	41.16		
22999			其他支出	41.35	0.19	41.16		
2299999			其他支出	41.35	0.19	41.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闽清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94.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1,386.41	1,386.41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94	105.94		
		九、卫生健康支出	56.56	56.5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7.63	107.6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794.88	本年支出合计	1,656.54	1,656.5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30.2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68.61	468.61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30.2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2,125.15	总计	2,125.15	2,125.1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闽清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656.54	1,403.97	252.5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86.41	1,133.84	252.57
20404	检察	1,386.41	1,133.84	252.57
2040401	行政运行	1,133.84	1,133.84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1.23		211.23
2040409	“两房”建设	2.46		2.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94	105.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5.94	105.9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0	2.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62	82.6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42	20.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56	56.5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56	56.5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56	56.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7.63	107.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7.63	107.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3.20	93.20	
2210202	提租补贴	14.44	14.4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闽清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64.6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46	310	资本性支出	2.88
30101	基本工资	224.38	30201	办公费	9.3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69.25	30202	印刷费	0.1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68
30103	奖金	382.90	30204	手续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1.2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3.22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2.62	30207	邮电费	8.7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42	30208	取暖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72	30209	物业管理费	0.30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4.81	30211	差旅费	0.68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93.20	30213	维修（护）费	10.81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5.29	30215	会议费	0.4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1.02	30216	培训费	0.98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2.85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20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1.79	30226	劳务费	6.68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0.56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24.10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16	3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9.2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1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1,275.63	公用经费合计					128.3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闽清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14.47
1. 因公出国（境）费用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1.62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1.62
3. 公务接待费	6	2.8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
元

编制单位：闽清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闽清县人民检察院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2240.09 万元，支出总计 2240.09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55.96 万元，增长 2.56%。主要是县财政拨付业务经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 1901.2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02.04 万元，增长 5.67%，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94.88 万元。
2. 其他收入 106.37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支出 1697.8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94.65 万元，下降 5.28%，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404.16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275.63 万元，公用支出 128.53 万元。
2. 项目支出 293.73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125.15 万元，支出总计 2125.15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18.89 万元，下降 0.88%，主要是：财政拨款收入减少，精简开支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56.5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04.36 万元，下降 5.93%，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40401-行政运行 1,133.8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09 万元，下降 0.36%。主要原因是是响应“过紧日子”号召，厉行节约，精简开支。

(二) 20404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1.2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4.31 万元，下降 10.3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精简开支。

(三) 2040409-“两房”建设 2.4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46 万元。主要原因是办案技术大楼检察办案区改造及电梯更换。

(四)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2.9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6.87 万元，下降 85.33%。主要原因是功能分类变更。

(五)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6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58 万元，下降 3.03%。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变化。

(六)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4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23 万元，增长 6.4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退休人员多，职业年金增加。

(七)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56.5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6.93 万元，下降 23.04%。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医保缴费基数变化。

(八) 2210201-住房公积金 93.2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9.90 万元，下降 9.61%。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公积金缴费基数变化。

(九) 2210202-提租补贴 14.4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67 万元，下降 10.37%。主要原因是是人员变化，提租补贴降低。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03.9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275.6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28.3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4.4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69.58%；较上年减少 0.12 万元，下降 0.84%。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活动增加，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1.6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69.16%；较上年减少 0.43 万元，下降 3.58%。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2025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1.6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69.16%；较上年减少 0.43 万元，下降 3.58%。主要是公务出行、维修保养频率变化。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8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71.33%；较上年增加 0.31 万元，增长 12.15%。主要是检察业务工作量增大，有大型公务接待活动。累计接待 21 批次、196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5 年度 2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部门业务费、部门整体支出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分别为 571.07 万元和 2240.09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详见附件）

2025 年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8.3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5.28 万元，下降 10.64%，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公用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4.7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4.7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4.7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4.7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6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反映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部门业务费						
主管部门		闽清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闽清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92.36	571.07	293.73	10	51.44%	5.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15.45	379.47	192.33	—	50.68%	—
		其他资金	76.91	191.6	101.4	—	52.92%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办案业务水平提升，业务装备精良。				完成度良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业务费支出控制率	100%	51.44%	10	5.1	
			书记员人均聘用经费与全省社会平均工资比例	1.2	1.2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黑案件统一把关率	100%	100%	10	10	
		数量指标	转移支付资金分配对象覆盖率	9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支出合规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设备采购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案件审结率	80%	80.31%	10	10	
		时效指标	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3个月内办理结果或进展实体答复率	85%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质量评查覆盖率	100%	100%	10	10	
			依法履行法律监督着装的统一性	100%	10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大代表满意率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5.1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无。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闽清县人民检察院			部门预算编码		824013	
金额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2135.5	2240.09	1697.89	10	75.8%	7.5		
	项目支出	392.36	571.07	293.73	－	51.44%			
	基本支出	1743.14	1669.03	1404.16	－	84.13%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办案业务水平提升，业务装备精良。				完成度良好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 及分析	
	一般 性支 出情 况	一般性 支出情 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10	10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 次	0	10	10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0 次	0	10	10		
	成本 指标	经济成 本指标	业务费支出控制率	≤100%	51.44%	10	5.1		
			书记员人均聘用经费与全省社会平均工资比例	≤1.2 倍	1.2 倍	5	5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涉黑案件统一把关率	≥100%	100%	10	10		
			单位在职人数控制率	≤49 人	40 人	5	5		
			转移支付资金分配对象覆盖率	≥90%	100%	5	5		
		质量指 标	项目资金支出合规率	≥100%	100%	5	5		
			设备采购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 标	案件审结率	≥80%	80.31%	5	5		
			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3个月内办理结果或进展实体答复率	≥100%	100%	5	5		
	效益 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案件质量评查覆盖率	≥100%	100%	5	5		
			依法履行法律监督着装的统一性	≥100%	100%	5	5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人大代表满意率	≥85%	100%	5	5		
总分值、评价总分（S）					总分值 100 ，评价总分 95.1				
评价等级					优				